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6-008

##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资产业绩承诺期满减值测试情况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2年历届董事会决议和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23年1月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2号）核准，公司通过发行752,005,914股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23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668,793,726股股份。新增股份的上市日为2023年2月3日，葛洲坝持有公司538,032,1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90%；交易双方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同时，公司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截止2023年4月20日，公司实际已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A股）117,147,856.00股，公司控股股东葛洲坝持股比例由47.90%下降至43.37%。

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葛洲坝，实际控制人由湖南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

### 二、股权交易时标的资产的评估及相关承诺情况

（一）股权交易时，标的资产价值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6031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10月31日，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人民币587,772.87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并考虑到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后宣告派发现金股利25,000万元，经各方协商，本次交易应由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支付的标的资产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537,684.24万元。

## （二）相关承诺情况

根据2023年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交易双方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标的资产在业绩承诺期末的评估值不低于交易对价人民币537,684.24万元；如果在业绩承诺期末，标的资产评估价格低于交易对价，则差额部分由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95.54%股权的原股东向本公司进行补偿。

## 三、本报告编制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易普力公司与各重组方签署的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的要求编制。

## 四、标的资产减值测试过程

本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资格的北京中致成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致成）对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中致成于2026年3月20日出具了《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业绩承诺期满需要对收购的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致成评报字[2026]第0077号），按收益法评估，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753,782.00万元；2023-2025年度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因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利润分配以及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影响，综合考虑后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95.54%股权的评估价值为720,178.10万元。

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本公司已向中致成履行了以下工作：（1）已充分告知中致成本次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2）谨慎要求中致成，比对本次评估和以 2021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相应的《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2〕第 6031 号）所涉及的评估条件假设、评估参数及经营状况发生的条件变化等。（3）对于以上若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需要及时告知并在其《资产评估报告》中充分披露。（4）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计算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是否发生减值。

### 五、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结论

通过以上测试，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标的资产评估价值 720,178.10 万元与标的资产交易对价 537,684.24 万元相比，未发生减值。

### 六、备查文件

1.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关于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满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审核报告（天健审〔2026〕1-268 号）；
3.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业绩承诺期满需要对收购的标的公司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中致成评报字〔2026〕第 0077 号）；
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